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
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履职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注册地址为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楼。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审众环合伙人数量 237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30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3 人。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44 家，审计收费 35,961.69 万元。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2025 年 12 月 12 日、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第七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2025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变更中审众环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 85 万元（含内控审计费 20 万元）。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2025 年 12 月 5 日，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的专业资质、

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证券相关业务资格、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和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变更中审众环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025 年 12 月，审计委员会与中审众环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2025 年度报告第一次审计沟通会，对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项目成员与审计时间安排、审计范围、重点审计领域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2026 年 3 月，审计委员会与中审众环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2025 年度报告第二次审计沟通会，就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进展、发现的主要问题等进行了沟通，听取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主要业务板块经营情况及审计应对措施汇报。

2026 年 4 月，审计委员会与中审众环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以现场方式召开 2025 年度报告第三次审计沟通会，并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报告》《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职能作用，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执业能力及独立性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年审注册会计师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六日